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额及到账情况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7 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1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7,150,754.7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2,849,245.2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2）00138 号《验资报告》。

2、2025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89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3,987,769 股，每股发行价格 51.5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0,509,981.1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9,223,156.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1,286,825.19 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截至 2026 年 5 月 7 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6）0004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02,849,245.29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之自筹资金	35,721,803.91
减：以前年度投入	237,090,474.78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023,621.16
减：本年度投入	7,423,169.70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790.25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042,929.55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684,631.59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储账户余额	3,915,647.17

2、2025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711,286,825.19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77,821.71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之自筹资金	76,824,837.39
减：本年度投入	116,457,820.78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41,431.81
减：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本金	400,000,000.00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储账户余额	118,423,420.5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及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因公司变更保荐机构及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及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2025 年 8 月 27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公司及专户银行应当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广发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公司授权广发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 (元)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	8110801012602537456	专用账户	已注销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8110801012503190329	专用账户	3,600,615.99

有限公司	衢州分行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570900120110000	专用账户	315,031.18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68.46 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2025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公司及专户银行应当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广发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公司授权广发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 (元)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轴承套圈智能智造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33050168350000003153	专用账户	17,416,931.35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570900120110007	专用账户	429,511.98

有限公司	衢州分行营业部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79620188000139411	专用账户	100,576,977.21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0,000 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之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572.18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91.51 万元，合计 3,763.69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	3,360.68	3,360.68
2	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	211.50	211.50
3	补充流动资金	-	-
4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	191.51	191.51
合计		3,763.69	3,763.69

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已经天衡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2）01858 号《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2、2025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之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682.48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7.74 万元，合计 7,720.22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轴承套圈智能智造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6,798.51	6,798.51
2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883.97	883.97
3	补充流动资金	-	-
4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	37.74	37.74
合计		7,720.22	7,720.22

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6)01088 号《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之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人广发证券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

账户中划出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将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将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2025 年 8 月 5 日分别将 500 万元、3,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 2,968.46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2026 年 4 月 8 日分别将 500 万元、1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468.46 万元。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未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2025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根据上述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购买结构性存款 40,000 万元。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收回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0	2026-5-29	2026-8-31	0.80%-2.00%	未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6-5-29	2026-8-31	1.00%-1.55%	未收回
合计		40,000.00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 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资金 2,555.59 万元和利息收入净额 399.76 万元，共计 2,955.35 万元投入新项目“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804.29 万元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68.46 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2025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0,000 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和“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定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 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定的 2025 年 4 月 30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 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资金 2,555.59 万元和利息收入净额 399.76 万元，共计 2,955.35 万元投入新项目“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2、2025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
1	轴承套圈智能智造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45,960.00	40,543.00	39,620.68
2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14,031.00	9,893.00	9,893.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1,615.00	21,615.00	21,615.00
合计		81,606.00	72,051.00	71,128.68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illegible]

	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将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2025 年 8 月 5 日分别将 500 万元、3,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 2,968.46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2026 年 4 月 8 日分别将 500 万元、1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468.46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和“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及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分别节约募集资金 2,555.59 万元、804.29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68.46 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的情况。

[illegible]

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编制单位：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	2,955.35	742.32	1,096.12	37.09	2028 年 6 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55.35	742.32	1,096.12	-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及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支出。由于“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投产后产能仍不能满足公司的生产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资金 2,555.59 万元和利息收入净额 399.76 万元，共计 2,955.35 万元投入新项目“锻件产能提升项目”，具体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在建设期。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